

证券代码：300298

证券简称：三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9

债券代码：123090

债券简称：三诺转债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按照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根据规定，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新租赁准则的会计政策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在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应当按照新租赁准则所规定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并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

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有关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

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